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材料，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1、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日披露的临 2024-035《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2、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特此公告。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